

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7 次會議紀錄

繼續開會

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

地 點 本院議場

主 席 蘇院長嘉全

蔡副院長其昌

秘 書 長 林志嘉

副秘書長 王全忠

主席：現在繼續開會，對行政院院長提出施政方針報告繼續質詢，今天進行立法委員個人質詢內政組之質詢。本日會議未有部會首長請假。

現在請黃委員昭順質詢，詢答時間為 15 分鐘。

黃委員昭順：（9 時 1 分）主席、行政院林院長、各部會首長、各位同仁。昨天是新政府執政滿月，我們看到幾份民調，其實這幾份民調裡面顯示幾件事，第一件事是不管是當年陳水扁就任、馬英九就任或者是去年柯 P，他們一開始的民調都非常高，蔡英文總統的民調顯然沒有他們高，這是第一點。第二，林全院長整個團隊的民調又相對低了很多，我想這樣的民調，就我對林院長的認識，院長應該是覺得不理想，對不對？

主席：請行政院林院長答復。

林院長全：（9 時 2 分）主席、各位委員。外界的批評，我們都會認真檢討。

黃委員昭順：我要講的是，其實這一段時間非常荒謬，部會首長被民進黨黨團用三不原則限制他們的發言，這形同「寶寶有苦，但是寶寶不敢說」，更重要的是，所有的政策一直急轉彎。昨天行政院發言人罕見的發表了千字文，他只認了端午節取消國道夜間免收費，其它所有不當的發言及不當的政策，其實我無法在這裡全部再重複一次，我只能用幾個字來形容，就是「族繁不及備載」。請問院長，昨天這份新聞稿是你讓發言人發的，還是他自己要發的？還是院長自己真的覺得不論是美豬、核能、勞工休假或是重啟核一等等，這些都沒有檢討的必要嗎？

林院長全：跟黃委員報告，有關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請院長簡單回答，是你要他發新聞稿，還是他自己要發的？

林院長全：發言人當然會根據行政院的政策來做說明，所以沒有一定要在接受我的命令之後，才發新聞稿，他自己可以根據行政院的政策來做說明，但是他的立場，我是支持的。他所說的這些事情都是行政院目前該做的事情。

黃委員昭順：他該做的事情？但是你們只認了端午節取消國道夜間免收費這一件事，其他的事情，他都否決了，院長應該知道這件事吧？

林院長全：不是，他只是說這些事情跟媒體所講的「髮夾彎」是兩個不同的事情，其實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我必須要告訴院長一件事，如果這是我們行政院所講的「謙卑、謙卑、再謙卑；溝通、溝通、再溝通」，但是連這些擺在眼前的問題，包括沖之鳥礁的「礁」不見了、慰安婦是自

願的說法、重啟核一以及電價要不要上漲等等，所有的民眾都在看，如果我們連這些問題都不檢討，我不知道下一個階段，行政院要做的是什麼？如果這是童發言人個人的意見，那是代表他個人，如果是院長的意見……

林院長全：他的發言當然代表行政院。

黃委員昭順：是你的意思？

林院長全：他代表行政院的立場。

黃委員昭順：是你的意思？

林院長全：也可以說是我的意思。

黃委員昭順：是你命令他做的？

林院長全：他發言不需要我的指示，但是他所講的話都代表行政院的立場，也代表我的立場。

黃委員昭順：所以換句話說，行政院對上一次整個這麼多的工作，依舊不承認必須要檢討、改進嗎？

林院長全：委員剛才所講的這些東西，他只是把外界的說法做一些澄清而已。

黃委員昭順：我認為這個部分，你們必須要面對下一階段的民調，如果我們依舊用這種方式，未來我們一定會再看到那個結果。

再來，今天我必須要很嚴肅的跟院長談幾件事，第一，我必須要講的是我們所有的歷史都不容許我們竄改，我們的主權絕對不容許妥協。我認為這是中華民國這塊土地上每一位國民所必須要做的，但是我們最近發現幾件事，所有閣員的發言幾乎可以說把主權做了一定程度的妥協，我覺得這是本席甚至於台灣人民無法接受的。本席在這裡請教院長幾件事，這幾件歷史文件，院長應該看過吧？包括葉公超所簽的文件，你應該看過吧？院長看過嗎？

林院長全：我知道有這些事情，但是具體的文件，我沒有讀過。

黃委員昭順：我建議院長到台北賓館去看一看，今天你身為中華民國行政院院長，對我們的歷史必須要非常非常清楚瞭解，因為這幾份公文是奠定我們中華民國在台灣最重要的依據，今天我看到許多東西，我們很難過，尤其是慰安婦的事件，我想大家應該都很清楚，日本首相公開向韓國道歉，也成立基金會，而我們的院長卻在這裡說他們是自願的，然後……

林院長全：我從來沒有說他們是自願的。

黃委員昭順：你曾說有一部分是自願的。

林院長全：我只是說這個事情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你為此也曾三度道歉，並發出聲明稿，我想我不願意再跟你追究。

林院長全：但是也不能夠這樣扭曲我的意見。

黃委員昭順：我不願意再跟你追究，但是我要告訴院長一件事，我們一定面對歷史，我們才會有正義，我們沒有面對歷史，我們就不會有正義。

其次，有關沖之鳥礁的部分，我認為有很多關於國家主權的事情，我們是不容許妥協的，只要你有機會坐捷運，在大安站前面，人民把疑問寫得非常清楚，他們寫著「選了英文，沖之鳥，礁不見了！」我認為這是非常嚴肅的課題，這是第二個我要講的事情。

第三，我們整個南海策略當中，不曉得院長知不知道，我們在民國 88 年時，曾經經過內政部正式公布我國的領海區，院長知道這件事嗎？請問院長，我們公布的領海區是怎麼公布的？

林院長全：這個部分請委員指教。

黃委員昭順：內政部長不知道嗎？

葉部長俊榮：可以跟委員說明，確實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我要說明嗎？好！我就告訴你，民國 88 年公布第一批領海的基線，所謂領海的基線就是我們所講的「U 形線」，也就是「11 段線」，但是我看了你們有關南海主權的主張，我們心有戚戚焉。請問院長，在蔡英文總統的整個南海主張裡面，他是用哪幾個字來帶過，請院長告訴我。

林院長全：大家應該把爭議盡量擱置，亦即「擱置爭議」。

黃委員昭順：然後呢？

林院長全：大家共同來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亦即「擱置爭議、共同開發」。

林院長全：是。

黃委員昭順：這跟馬英九前總統的主張，截然不同的地方在哪裡？

林院長全：就我的瞭解，也是有擱置爭議以及共同開發的意思，但是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最重要的「主權」不見了，這是我們非常痛心的一件事，不管我們現在的政府到底如何媚日，我想我們可以不管，但是對我們的主權，我們不允許一點點、一絲絲的流失。很清楚的是，馬英九前總統強調，要依據聯合國憲章以及聯合國海洋法公約，維護我們飛越及航行南海諸島的自由，到了蔡英文總統，變成整個按照聯合國的那些東西去解決。你們沒有主張嗎？

林院長全：有關沖之鳥的問題，它由日本所有是事實，只是我們希望那個地方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你需要幫他們背書嗎？

林院長全：我講的是事實。

黃委員昭順：那是島，還是礁？

林院長全：不是，我們只是主張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聯合國到今天都不敢幫日本背書，院長需要幫他們背書嗎？

林院長全：我沒有幫他們背書，我只是說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這是讓我們非常痛心難過的一件事。

林院長全：沖之鳥是日本所有，但是我們認為我國在那邊有漁權，我們應該捍衛漁權，這個部分的立場從來沒有改變過。

黃委員昭順：你們應該努力的主張我國的主權，而不是幫日本的主權背書……

林院長全：那邊只有漁權的問題。

黃委員昭順：這個嚴重影響內政部長在民國 88 年公布，包括我國領土的主張。我們如果要更改領土的話，必須經過人民公投，難不成你們要辦公投嗎？

葉部長俊榮：我國以前公布過 U 形線，我們沒有在任何一個時刻忘記或是放棄任何主權。

黃委員昭順：連院長都不清楚我國當初是怎麼公布的。你既然要當行政院長，一定要知道這些東西。其次，剛才我提到慰安婦、我國的南海策略，再來我要提釣魚台。6 月 10 日，中共艦艇到釣魚台海域，日本的艦艇也到釣魚台海域，結果我沒有發現中華民國的官員，對這件事情表示任何看法，唯一有表示的是駐日代表謝長廷。院長知道他講什麼嗎？你可能不知道。

林院長全：「不予置評」，是不是？

黃委員昭順：報章是寫「不予置評」。院長可能有太多事情，所以沒有辦法瞭解，問題是，我們派到日本的代表。請問院長，釣魚台是不是我國的領土？

林院長全：按照國家的主張，我們認為我國對釣魚台是有主權的。

黃委員昭順：它是我國的領土，這是無庸置疑的一件事。今天發生這件事，中華民國政府變成路人甲，你不覺得很奇怪嗎？你有什麼感想？

林院長全：我們還是會在適當的場合，主張我國對釣魚台應該有主權。

黃委員昭順：什麼樣的場合？你今天在立法院也可以主張，我請你主張。

林院長全：對，我剛剛在這邊已經講了，我們有提出主張。

黃委員昭順：你大聲的主張。

林院長全：我剛才已經講了，我們主張我國對釣魚台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我們有主權，是我們的國土。

林院長全：是的。

黃委員昭順：我知道昨天謝長廷在日本開了記者會，並提到日本福島附近的食品可能要在年底開放，院長知道這件事嗎？

林院長全：沒有時間表，我們只是針對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他是以前的行政院長，現在的駐日代表。你知道這件事嗎？

林院長全：你說他這樣講嗎？

黃委員昭順：他這樣講，今天的新聞也都報導了，你沒有看到嗎？

林院長全：我還沒有看到這一則新聞。

黃委員昭順：那我現在告訴你，他說有關日本的食物年底解禁會有結論。我沈重的站在這裡告訴院長，第一個，任何歷史不容竄改，第二個，所有的主權不容妥協。7 月開始要談判的時候，有幾件事情，請院長一定要主張，第一個，請日本向我國的慰安婦公開道歉，而且要比照韓國。有困難嗎？

林院長全：這是政府應該有的立場。

黃委員昭順：你 7 月談判的時候會提出嗎？

林院長全：談判？

黃委員昭順：7 月不是要談沖之鳥礁漁權的問題嗎？

林院長全：我們會談漁業問題，但是不會把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我希望你們在談判的時候，一定要拿進來談，可以嗎？

林院長全：這個部分，要在協商議題的時候再來看，但是我不能夠在這邊……

黃委員昭順：協商議題的時候，你會把它列進去嗎？

林院長全：我今天不會給你這方面的承諾，因為雙方的談判要基於善意，而且要能夠解決問題。

黃委員昭順：我希望這個議題一定要列進去。

林院長全：我們希望能夠以解決漁權的問題為主。

黃委員昭順：第二個，有關釣魚台問題，你們絕對不能夠當路人甲。你們當路人甲一事，以及沖之鳥礁的問題，台灣人民都在看，看你們在主權上怎麼退讓。我們不允許任何領土、領海有任何退讓，希望院長能夠做到。謝謝。

黃委員昭順書面質詢：

2015 年 12 月 28 日韓日兩國政府代表，針對僵持已久的慰安婦問題展開談判，最後終於達成協議。日本對慰安婦罪行公開致歉，並將撥款協助韓國成立支援慰安婦的基金會；日本安倍首相並親電南韓朴槿惠總統致意，雙方對終能達成協議，皆給予正面評價。我國外交部就此也提出四項聲明，要求日本政府「正式道歉、賠償、並照顧受害者生活與尊嚴」，為我國遭受害的慰安婦同胞爭取渠等應有的權益。

一直來政府或民間社會都透過各種不同方式，為台灣在日據時遭被迫成為慰安婦者，向日本政府要求賠償並還其公道，未料；行政院林全院長在本（105）年 6 月 3 日在回答國民黨立委費鴻泰質詢時表示，「慰安婦有很多人，當時可能是自願，也可能是被迫，新政府對各種說法尊重」。林院長當場還強調，這確實是爭議的問題，希望未來把歷史真相打開。這種說法；不但讓費鴻泰委員當場動怒回稱：「你真是丟中國人的臉！」也引發了社會及婦女團體的憤怒與撻伐！

行政院為此；兩度透過發言人做補充說明。林院長亦坦言自己對慰安婦史實沒有特別了解，願意花時間再多加了解，以避免產生不必要的誤會；更承認自己發言不夠完整、謹慎，可能造成對相關人的傷害及社會的困擾，並表達誠摯的歉意。

本席要求 院長

※身為中華民國的行政院院長必須要瞭解歷史。

※也唯有 面對歷史才有「正義」！

日前因大陸軍艦駛入釣魚台海域鄰接區，逼近日本片面宣稱的領海，使原本就具爭議的釣魚台列嶼海域緊張情勢再起！在日方軍艦持續監偵、警告 2 小時後，大陸軍艦才離去，其實；稍早亦有 3 艘俄羅斯軍艦也曾出現在該海域附近，讓整個情勢更加複雜。日本外務省當時曾急召陸方大使抗議，但陸方態度十分強硬，回稱「大陸軍艦在本國管轄海域航行合理合法，他國無權說三道四。」俟後日方透露；俄國軍艦過去也曾駛入此區，正研究中、俄軍艦同時駛入鄰接區是否有關連性，及兩國的意圖，但讓人竇疑的是，日本外務省卻未召見俄國大使抗議！

就這一事件；國防部發言人稱，該區域船艦動態，國防部均能有效掌握並監控。我新任駐日代表謝長廷於前往日本履新時，當被問及對於大陸軍艦駛入釣魚台附近海域的看法時表示：「不予置評」。

本席請問 院長：

一、大陸及俄國進入釣魚台海域，我們政府成了「路人甲」，請問我政府不該有反應嗎？

二、院長您對釣魚台的主張是甚麼？

三、在日本主張的各爭議海域中，經常有不同國家漁船進入作業，為什麼日本人獨厚台灣漁船？不時干擾、驅逐甚至強行拘捕？

馬政府時期對主權的宣示及維護，皆本不畏戰、不懼戰，不退讓、不妥協的堅持，成功達成多項協定，也受到各國肯定，美國在台協會（AIT）台北處長梅健華先生就曾表示；「馬政府與日菲簽協定，是區域典範」，先前在馬英九政府任內，與日本、菲律賓之間，先後簽訂漁業與海上執法的協議，達成共識，這種例子可以作為區域間的規範。

但遺憾的是；近來新政府當面對中華民國主權問題時的態度，卻曖昧的讓人民質疑政府維護「主權領土」的決心！台北街頭跑馬燈，日前出現大大的字，乘載著全國民眾的疑問？大家都在問，「『礁』去哪裡了」？院長是不是應該回答人民的疑問？怎麼在一個連聯合國大陸架界線委員會（CLCS）在 2012 年 4 月都已正式回覆日本；無法認定「沖之鳥是個島」時，當我漁船在該礁岩周邊 200 浬爭議海域（公海）作業，政府護漁的公平正義就因「逢日必軟」而不敢大聲說出了！

本席要求 院長：

一、政府對沖之鳥「礁」的立場必須講清楚說明白。

二、本（105）年 7 月與日本談判沖之鳥礁問題時，請院長將慰安婦賠償及道歉的議題納入討論！

從日本降書及中日和約（詳如附件）的歷史事實中，已很明確證明台、澎、金、馬屬於中華民國領土，而在民國 88 年內政部公布的第一批領海基線中（即一般稱之的南海 11 段線或 U 型線），亦很明確地載明南海諸島及其周遭海域，均為中華民國固有領土。

南海仲裁預於本（2016）年 7 月宣布，仲裁的結果，可能會造成我國固有領域「U 型線（11 段線）」的立基鬆動、甚至造成我國主權的永久流失。其中菲方指稱「太平島是礁而非島」的荒謬主張，更將造成我國無法再對外宣稱擁有「島嶼的專屬經濟海域」，最終更將肇致中華民國對於南海諸島及其周遭海域主權的喪失。

本席請問 院長：

一、您知道我國的領海基線涵蓋範圍嗎？

二、請問蔡總統與馬前總統在南海議題的主張，有何「不同」？

三、大陸及南海周遭國家在南海的動作頻頻，我國除了不斷宣示擁有主權之外，還有什麼可以展現主權的積極作為？

四、就即將出爐的南海仲裁案，政府是否對正、反兩樣結果都做好了應變計畫及整備？

五、若結果是負面的，對可能傷害我主權的部分，院長是否能藉此機會，告知全國人民；我政府強力捍衛我國主權的具體作為將視如何？

陸委會主委張小月，日前在立法院參與總質詢院會時，曾表態支持陸配比照外配處理，旋即引發民進黨立委反彈；認為張主委在立法院的說法雖未背離新政府立場，但表達方式讓某些立

委不能接受；黨團因此希望陸委會能稍微修正，「至少不要衝太快」。

「陸配權益」與台灣其他新住民權益同般公平，難道不是台灣展現民主價值的真諦嗎？所有的新住民；不論陸配或外配，本席深信都是認同及熱愛台灣這塊土地的人，他們也可能就是您我孩子同學的父母親。政府應該要創造一個對大家公平的環境與制度，而非將任何一個人去分族又分群。族群的融合其實來自土地的認同與情感的聯繫，絕不能因人廢事，這也才是真正符合社會公平與正義的期許。

本席再請問 院長：

一、陸委會提出「生活從寬，身分從嚴」這樣的主張是

否要回到蔡總統當年任陸委會主委時所提出的「應將陸配取得身分證時間由 8 年延長為 11 年」的主張嗎？

二、那是否也就表示；新政府準備將目前的 6 年改為 11 年嗎？

三、請問陸配是否應該與其他國家配偶都得到相應平等的對待，是人權問題？還是政治問題？

本席也再鄭重要求：

※新政府如果認為要「陸配與外配」要有差別待遇，不認為陸配應只是外配中的一部，那就應該有具體而明確的作為，譬如撤回行政院原來提案，這本來就是行政院的責任，豈能迴避？爰此；請 院長具體明確的宣示，不要拐彎抹角！

2025 年台灣將邁入「超高齡社會」已是一個不容迴避的事實，在邁入少子女化社會之際，不管是長者或一般人失智、失能，對於一般家庭而言，都會是長期而沉重的照顧負擔與經濟壓力。這也就是為什麼政府急著要確定長照財源，因為一個完整而永續的長照制度，必需有穩固財務的支持。

其實；在長照財源中，不論是採用保險制或稅收制，基本上都有其得失利弊，因此，長照政策是否可以順利推動，不在制度的本身，而在國情的不同，以及政府的施政態度與執行能力。同時；加稅關係到全民的權益，現今新政府欲利用課稅挹注長照稅源時，必須要慎重考量課稅時機是否恰當，避免主目的沒達成，卻反而還衍生更多的其他負面效應！

本席請問 院長：

一、您是否知道鄰國日本的長照制度從稅收制改為保險制的事實，請問日本改變的原因為何？我國難道不會有同樣的問題發生嗎？

二、當前國內經濟景氣依舊低迷，GDP 保一都尚在未定之天，房市持續惡化，出口連 16 黑，為挹注長照稅源提高營業稅的課稅時機，是否應設定一個標的？譬如說當 GDP 成長至多少時？

三、一個完整而永續的長照制度，必需有穩固財務的支持政府欲利用加稅挹注長照，稅源是否充足？有何憑據稅收制保證可籌到 3、4 百億而無窒礙難行之處？

四、院長曾宣示「經濟不好不會加稅」，請問是否可藉此機會周告全國人民，『經濟好是否會加稅』？這個經濟好的指標又是以什麼？就拿 GDP 來說好了，您認為成長至到多少才能稱作「經濟好」？

院長月前接受廣播節目專訪時明確表示，『要增加服務，最好告訴我們難道沒有增加稅收嗎？這稅收在哪裡，能告訴我們嗎？這才是負責任的政府。否則一年要湊個幾百億來做事情，以現在政府是沒有能力每年都湊的出來。你為了提供特別的服務來找個財源，但不會因此用加稅來改善財政收支』。院長；您曾強調經濟不好不會加稅，如今為了籌措長照財源而考慮調高遺贈稅與營業稅，用這是「指定財源」，規避實質上就是不折不扣的加稅政策，這與蔡總統選前曾保證「不會加稅」的承諾完全背道而馳！

本席再就教 院長：

一、請問在整體國內經濟狀況仍不好時，為了提供特別的服務來找財源的「加稅」，對人民來說不是『加稅』是甚麼？

二、院長曾承若在經濟沒有改善前不會加稅，現在為了推動長照規劃擬採「加稅」方式因應，為什麼增加指定稅收不能算是「加稅」？營業稅不是「稅」嗎？從 5%增加到 5.5%不是『增加』嗎？

三、有關長照財源；以營業稅及遺贈稅等等稅收支應是否已定案？有無開闢其他財源的可能性？

營業稅是消費稅，反應經濟能力，消費愈多的人代表經濟能力愈好，繳的稅也愈多。不過從比重來看，相較於有錢人有餘裕去存錢、投資，所得低的人收入用在基本消費的比重會比較高，因此當營業稅加稅時，自然受影響就比較大！尤其；因營業稅是大眾稅、稅基廣，影響大，營業稅一轉嫁，就會讓物價提高，調漲營業稅當然更要慎重！

本席再就教 院長：

一、政府要如何加強防杜營業人藉機不當哄抬價格，避免無辜消費者遭受更大傷害？將免稅利益實質回饋人民？

二、採行配套措施，增列民生必需品為免稅項目，以減輕民生負擔，但減免幅度過大，恐影響整體原預估稅收，致成效不彰，反而讓整體經濟下滑。政府周全配套為何？

三、歐美國家稅收多以消費稅為主，且採複式稅制，對高消費客重稅，舉例說；上高級餐廳吃一客 5000 元的套餐，應該不是一般升斗小民可負擔的起，政府用營業稅挹注長照稅源的思考，可否也可以「髮夾灣」轉個向考量？

四、前時油電雙漲時，包括本席及所有人都警告政府，物價上漲後就不會調降！院長您知道一個原本 20 元的麵包現在是多少嗎？（30 元）；漲幅 50%，油價降了，麵包卻愈來愈貴，政府以為顧了油、鹽等民生必需品營業稅不調時，其他生活必需產品不會藉機調漲嗎？

眾所周知，導致今天國家稅收短絀、財政赤字嚴重的導火線之一，就是證券交易稅收大幅急遽萎縮，財政部、金管會的金融政策，處處把投資人當賊般，拿著全世界最嚴格的「股市監視辦法」打壓投資意願，造成市場忠實戶幾乎全部退場，外資法人迅速抽離資金，散戶如驚弓之鳥，所有投資人都只是觀望而不敢進場，股市如同一條枯河，政府收到的證交稅不及過去榮景時期的 1/3，難怪稅收財政不足！

本席建議 院長：

一、台股應該接軌國際股市，與全球國家一致，廢除證交法，廢除被投資人形容成東廠的「股市監視辦法」！

二、財政部、金管會應加強抓出內線交易以及不當的異常炒作，健全並活絡股市！

「股市是經濟的櫥窗」，這是金融市場的名言，換句話說；若能重視市場秩序建立紀律，相信台股立馬交易活絡，股市很快上萬點，屆時每個月 2、3 千億元證交稅收，不要說是長照財源無虞，就連各項福利預算、補助地方建設經費都綽綽有餘，這才是個有效能政府該做的事！

外交部國傳司長彭滂沱擅改國號，遭到外交部長李大維震怒處分改調參事；稍早自稱「台灣民政府」的非法組織成員洪素珠辱罵老榮民及陸客，引發政治紛擾；這些儼然是利用新政府的空窗期，揣摩上意的「去中國」化的行動！

本席請問 院長：

一、蔡總統迄今不承認「九二共識」，是否即是默許去中國化？

二、針對近來脫序演出的去中國化行為，您的態度是支持還是反對？這是否就是不承認「九二共識」的政治後遺症？

根據最新民調數據顯示，蔡英文總統的民意支持度約為六成多，但院長您的民調聲望支持度卻僅有三成多，不信任您的施政能力比例也高達三成多，本席持平的說；新人新政甫開始一個月，硬要公部門交出一個具體且漂亮的成績單，確屬強人所難，也不盡情理，一般習慣不論民間或公家機關，總多少有個試用期或稱之為觀察期也罷，爰此；本席無意在此深究這兩日新內閣滿意度的快速下滑，但令人不解的是；您內閣的成員幾乎有 60% 的為政者，都是「重作馮婦」，這些官員的奇談怪論與凸槌行為，可謂族繁不及備載，在在傷害人民對新政府的期待，就讓人有些奇怪了，這些閣員們是見獵心喜的得意忘形呢？還是久未處事的腦袋打鐵？

本席再就教 院長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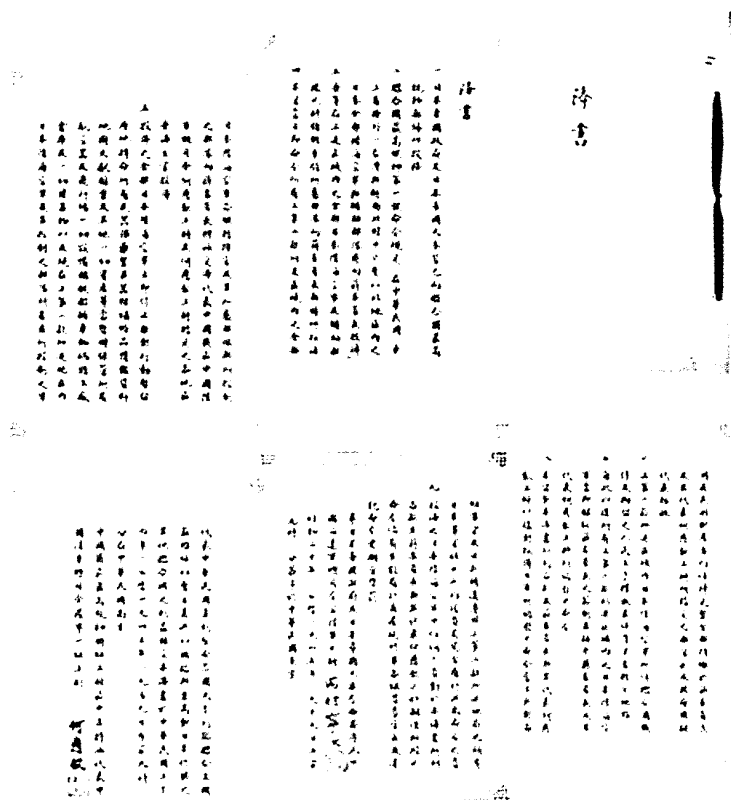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您對您一個月即快速下滑的民調數據怎麼解讀？是會「引以為戒」還是『不予置評』？

二、蔡總統曾說：「8 秒失言毀掉八年累積」，您對內閣成員的脫序行徑及言談，有何看法？是否會要求應有約束及管理？

三、行政院童發言人，昨(20)日以千字文回應社會對行政院乙月間諸多猶如「髮夾彎」的『政策說法急轉彎』是院長指示的嗎？

「當家方知油米貴」，民進黨過去在野，要批評政府很容易，現在當家了才知道執政的困難；過去不能理性討論政策的叫囂，成了今天施政的如梗在喉，行政、立法部門的相互打臉，閣員一人一把號的失言，更讓施政愈顯雜亂無章。本席能體諒，內閣層出不窮的髮夾彎政策，是因於以往為了勝選，說了太多昧於事實的違心之論，做了太多為反對而反對作為，導致現在一上任，必須面對空穴來風理想與殘酷現實間的差距。本席並不樂見這樣的亂象一直持續，畢竟國家要能正向發展，整體經濟力才得以提升，人民才能擁有更高的幸福指數，故而誠摯期盼；新政府推出的七大政策、五大創新能真正讓「人民有感」，而不要應驗國防部長的『含笑犧牲』。

附件一：日本降書



附件二：中日和約

